

证券代码：872933

证券简称：正潭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江西正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最新进展

-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日期：2022年7月26日
- 诉讼受理日期：2022年7月26日
- 受理法院的名称：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 反诉情况：无
-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各方于2024年1月25日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编号：zxhjxy20240119）。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当事人基本信息

1、原告

姓名或名称：赖海鹏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2、被告

姓名或名称：江西正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本公司

3、第三人

姓名或名称：王志敏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二) 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1、2021年3月26日，原告作为甲方与被告作为乙方签订《钹铁硼废料加工合同》，合同签订后，原告持续向被告供应废料，并支付加工费；后被告未按约定交付加工物，双方就此产生纠纷，协调未果，故原告诉至法院。

(三) 诉讼请求和理由

(1) 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因无法交付加工承揽货物折算货款 53744693.35 元；

(2) 判令被告向原告承担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以 53744693.35 元为基数按一年期 LPR 利率加计 50%计算)；

(3) 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三、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一) 和解情况

各方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编号：zxhjxy20240119）。

(二) 调解情况

乙方与赖海鹏(身份证号码：36212619770709021X) 加工合同纠纷一案，2022 年 10 月 7 日，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作出 (2022)赣 0791 民初 4348 号《民事调解书》；

谭学成和赖海鹏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债权转让暨催收通知书》等资料约定由甲方受让赖海鹏基于(2022)赣 0791 民初 4348 号《民事调解书》项下对乙方享有的全部债权，公司已支付 17645441.00 元；

2023 年 6 月 1 日，因公司未按判决履行义务，谭学成受让赖海鹏的上述债权后依法向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案号：(2023)赣 0791 执 1659 号】。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做出了终

本裁定的《执行裁定书》【(2023)赣 0791 执 3090 号之三号】。后甲方向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强制执行江西正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付正潭、付学军和湖南正潭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所有的财产或财产性权益，执行金额为人民币 16,824,559.00 元。

四、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一)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正常，经营方面未产生影响。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各项业务均正常开展，本次诉讼案件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目前公司各项业务均正常开展，公司将积极妥善处理诉讼事项，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并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承诺声明函》、《执行和解协议》

(二)、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22）赣 0791 民初 4348 号

江西正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